

新竹市新竹國小113年度特殊教育研習

「特生情緒行為輔導策略」研習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新竹市政府113年度第1次特殊教育工作会议決議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增進普通班教師特殊教育專業知能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新竹市東區新竹國小

四、研習時間：113年11月20日(星期三)13：30-16：30

五、研習地點：新竹國小聚賢樓二樓會議室

六、參加對象：本校教師，預計80人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參加人員請逕至新竹市研習護照系統報名

八、活動時程：

時 間	主 題	主持人或講師
13：00~16：00	情緒障礙學生的班級經營與策略	資深職能治療師 林煜涵

九、經費：本研習講師費由532國民小學教育-285講課鐘點費支應，如有不足則由其他業務費勻支。

十、預期效益：

(一)提升普通班老師之特殊教育專業知能。

(二)增進特教老師與普通班老師對於特生情緒的認識與輔導。

十一、全程參與研習者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。

十二、本計畫奉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